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星通”或“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6 号”文核准，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388,825 股，发行价格为 46.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699.98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602.51 万元，初始存放于公司在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110061415013000530548。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601 号《验资报告》。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75 号”文核准，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374,501 股，发行价格为 30.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5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107.59 万元，初始存放于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开立的募集

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639590754。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399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4 年度募集资金投入 5,596.9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3,527.55 万元，利息收入净额为 2,143.02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1,678.3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开立了账户号为 110061415013000530548 的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2 月 03 日已销户），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开立了账户号为 19399901040067058 的募集资金专户（2024 年 04 月 30 日已销户），公司、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利电子”）连同原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与开户银行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决定聘请中信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与中信证券签订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之承销及保荐协议》。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中信证券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方正承销保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中信证券对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公司、佳利电子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信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保证专款专用，保荐代表人可根据需要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相关资料，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开立了账户号分别为 639590754、639590512、639590553 和 639590711 的募集资金专户，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开立了账户号分别为 110060974013005351182、110060974013005351258 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芯北京”）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开户银行各方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末，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保证专款专用，保荐代表人可根据需要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相关资料，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北京北清路支行	110061415013000530548	74,997.15	-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19399901040067058	-	-	已销户
合 计		74,997.15	-	-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754	93,297.96	33,016.08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512	-	27,126.08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553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9590711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60974013005351182	-	822.60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60974013005351258	-	713.54	活期存款
合 计		93,297.96	61,678.30	-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3月26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度募集资金投入 5,596.96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2023年7月28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7 月 11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6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 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 年化收 益率	是否 赎回	投资 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00	2024/1/5	2024/4/10	1.65%- 2.5%	是	65.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中 关村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00	2024/1/5	2024/4/10	1.05%- 2.7%	是	71.0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00	2024/1/5	2024/4/10	1.55%- 2.55%	是	55.4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5,000.00	2024/1/5	2024/4/10	1.55%- 2.55%	是	138.6 9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40,000.00	2024/4/12	2024/6/27	1.65%- 2.6%	是	216.5 5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0.00	2024/4/12	2024/6/27	1.65%- 2.6%	是	81.21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 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 年化收 益率	是否 赎回	投资 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上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0.00	2024/7/3	2024/12/30	1.65%- 2.4%	是	355.0 7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5,000.00	2024/7/16	2024/8/15	1.3%- 2.15%	是	44.18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7,500.00	2024/8/23	2024/10/23	1.3%- 2.2%	是	101.1 1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500.00	2024/8/23	2024/10/23	1.3%- 2.2%	是	9.19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2,500.00	2024/10/25	2024/12/25	1.1%- 2.15%	是	43.87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500.00	2024/10/25	2024/12/25	1.1%- 2.15%	是	8.77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北京上地支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00	2024/11/5	2024/12/5	1.3%或 2.0%	是	8.22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分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00	2024/11/5	2024/12/10	1.05%- 2.05%	是	18.46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北京上地支 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00	2024/12/6	2024/12/27	1.3%或 1.7%	是	4.89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面向综合 PNT 应用的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的建设和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 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建设。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1) 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

2024 年 9 月 3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实际情况，在现有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现有办公场地为实施地点。

(2)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4 年 10 月 23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 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拟变更募集资金金额为 17,000.00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17.99%。“研发条件建设项目”将继续实施，实施方式由购置及自有房产改为自有房产，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 7 号北斗星通大厦现有场地。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9 月 4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3)。

本次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上述事项已经 2024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审核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斗星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5】0011001870 号），认为北斗星通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斗星通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北斗星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699.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91.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380.7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21.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0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	否	34,000.00	34,000.00	722.22	21,230.88	62.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02.03	否	否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是	27,000.00	8,221.76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000.00	22,380.75	0	22,380.7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0,000.00	74,602.51	722.22	43,611.63	58.46	-	-702.03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100,000.00	74,602.51	722.22	43,611.63	58.46	-	-702.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底完成建设达到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了微波介质陶瓷材料和射频器件测试验证平台能力建设，实现了年产 12.25 亿只 5G 通信用 LTCC 射频元器件 4,050 万只 5G 通信用陶瓷介质器件的生产能力，达到了规划的建设目标。2024 年实现收入 5,107 万元，利润为-702.03 万元，项目实现利润未及预期的主要原因系虽然随着消费类市场需求有所恢复增长，带动产品出货量提升，但是受行业竞争加剧影响产品售价降低，销售毛利率低于预测值；且当前项目仍处于产能爬升期，产能利用率尚未完全释放，规模化成本优势未能充分体现。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由于乘用车增速放缓和“缺芯”影响，客户出货量降低，且北斗智联因核心物料缺货及涨价影响部分产品交付，同时，北斗智联通过引入外部产业投资者构建生态链并实现具备快速应对汽车智能网联产业的发展的能力，2021 年 11 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终止两个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由于乘用车增速放缓和“缺芯”影响，客户出货量降低，且北斗智联因核心物料缺货及涨价影响部分产品交付，同时，北斗智联通过引入外部产业投资者构建生态链并实现具备快速应对汽车智能网联产业的发展的能力，公司经审慎判断，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1 月 25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将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1,007.39 万元进行募集资金置换，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门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8552 号《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的核查意见》。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1 月 25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9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方正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3.9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 3.9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 11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方正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5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 1.5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中信证券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2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 1.2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共计 12,769.12 万元（不含净利息 440.26 万元），来源于 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节余，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该募投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及利息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是：1、因工艺改进、产品升级、市场增量未达预期而降低设备仪器采购量，因国产替代和商务谈判节省设备仪器采购额；2、因厂房适应性改造和环保工程差异降低项目工程投资；3、因自研部分信息化软件（SCM、能耗管理系统、填报系统等）以及部分硬件差异，降低信息化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1 调整后投资总额为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2 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项目节余资金 12,769.12 万元。

本表内部分合计数与明细数如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72.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00.0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527.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9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面向综合 PNT 应用的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否	23,157.72	23,157.72	1,610.53	3,214.23	13.88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否	13,567.34	13,567.34	302.15	302.15	2.23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是	29,774.94	11,451.94	1,660.21	2,080.58	18.17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否	0	17,000.00	0	0	0	2027 年 12 月 2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000.00	27,930.59	0	27,930.59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94,500.00	93,107.59	3,572.89	33,527.5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面向综合 PNT 应用的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正在正常有序推进相关产品研制工作，尚未实现收益。 2、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实现收益。未达计划进度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主要面向 L3 及以上的高级别智能驾驶应用，对于产品综合技术指标要求极高，需结合车企客户需求进行技术预研，而高级别智能驾驶处于车企布局和政策逐步完善的阶段，因此该项目预研时间较预期有所延长。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审慎推进募集资金投入，主要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开展预研论证，并最大化利用现有场地、设备及软件。报告期内，项目获得了功能安全流程体系 ISO 26262 ASIL D 认证，并通过多次迭代功能安全 FMEDA（失效模式、影响及其诊断分析）体系文件，保证项目产品符合 ISO 26262 ASIL B 的相关标准，经过与国内头部汽车厂商的多次深度交流、调研，项目已完成产品立项，开始设计规划及开发工作，并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后续公司将结合项目研发安排，加快研发节奏和效率，快速推进项目实施进展。 3、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调整了募集资金投入安排，目前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尚未实现收益。 4、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通过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尚未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条件建设项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7号北斗星通大厦作为项目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取消研发条件建设项目场地购置计划及相应的场地装修投资，将项目实施方式由购置及自有房产改为使用公司自有房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9月11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将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896.07万元进行募集资金置换，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门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14611号鉴证报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2023年9月14日、2023年9月15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7月11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0.00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1,750.27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面向综合PNT应用的北斗/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北斗/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3、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4、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1 调整后投资总额为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本表内部分合计数与明细数如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17,000.00	0	0	-	2027 年 12 月 2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000.00	0	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基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房地产市场动态，公司出于谨慎投资考虑，经 2024 年 10 月 2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 12 月 27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取消“研发条件建设项目”购置建设场地计划，实施方式变更为使用自有房产，并相应调整了实验室功能建设及配套软硬件投入，调整涉及相关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投资建设“面向物联网领域应用的低功耗北斗 GNSS SoC 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完善公司在北斗产业链中核心基础器件领域的布局，推动公司芯片及模组等产品在物联网领域的应用。《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表内部分合计数与明细数如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国军 王希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